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根據研究目的、研究問題及文獻探討的結果，建構本研究之設計，以探討幼兒園教師對於教學評量的實施與體認。茲就研究架構、研究樣本、研究工具、實施程序與資料處理等部分，加以說明。

第一節 研究設計

壹、研究方法的考量與選擇

本研究旨在探討幼兒園教師對於教學評量的實施現況與體認。在眾多研究方法中，調查法比較適合本研究的目的，因調查法是藉由從大或小母群體中挑選並研究樣本的方式，發覺變項間的相對發生頻率、分布和相互關係(黃營杉、汪志堅，2002)，且調查法是詢問很多的受試者，關於他們的信仰、意見、特徵以及過去或現在的行為，而這也正是本研究希望達到的目的。調查法依據資料蒐集的實施方式又分為「自我實施調查」與「訪談調查」兩種，自我實施調查包括「團體現場調查」和「郵寄問卷調查」，是將問卷直接交給受試者並且由其自行填寫問卷，以蒐集資料的調查。訪談調查包括「面對面訪談」和「電話訪談調查」，是透過有目的的對話以蒐集資料的歷程，亦即研究者就預先擬妥的問題或大綱，訪問受試者，以其語言反應(有時亦含行為反應)以蒐集資料的歷程，大部分由訪談者紀錄受試者的反應。自我實施調查與訪談調查有其異同的地方，最大的差異是前者透過「寫」的方式來回答問題，後者則透過「說」的方式來回答問題，最大的相同處是都將欲蒐

集的資料，編製成問卷，俾受試者來填寫或讓訪談者據以訪問受試者（周文欽編著，2000）。

因考慮自我實施調查雖然方便，若遇開放式問項、列聯題以及複雜的問項，用郵寄問卷調查所得的效果都很差，如此提供的答案也就不具多少意義（朱柔若譯，2000）。相對的，訪談調查的目的在於使回答者有較大的自由答覆空間。優點在於能蒐集到回答者對調查問題的感情、態度及價值判斷，亦可使受訪者在毫不受限情況下，充分與詳細的報告事件或表達意見（葉志誠、葉立誠，1999）；且如果受訪者不了解某些問題或用語，訪談員可加以解釋，若遇受訪者的答覆不完整或含糊不清，訪談員可以進一步的探究以取得明確的答案（林進田，1993）。因此，對於「評量」這幼兒園教師必要實施但可能不太注意的具體議題，且顧及評量在幼兒園實施的情況不若其他教育階段具固定形式，所牽涉的層面也可能多元複雜，不易以自我實施調查方式獲得詳細的資料，故為期透過訪談者對受試者明確說明研究的目標，可以解釋清楚想要獲得的資訊，或和受試者直接面對面的接觸，可以觀察受試者的誠摯性與見識，藉之查核答案的真實性與一致性（王文科，1995），本研究選擇以「訪談調查」的方式進行本研究。

接著考量的是要進行面對面訪談，還是電話訪談。電話訪談調查，是透過電話口頭訪問受試者紀錄其反映的調查法，不須面對訪談者，所以受試者回答問題時較無壓力；但其缺點在於受試者不易取得受試者的信任，也難以與其建立關係，常有拒答、亂答或掛斷電話的現象，較難詢問開放式問題或較複雜的問題，也無法蒐集到非語言行為方面的資料（周文欽編著，2000）。對於本研究而言，因本研究希望了解幼兒園教師目前實施教學評量的情況和

體認，訪談的問題較為複雜也較多開放式問題，且為獲得真切的資料，受試者的信任是絕對必須的，因此在訪談方法上的選擇易使研究較具有彈性、有較高的受訪率、可得到受試者有自發性的反應和訪談題目可設計得較複雜與深入，而面對面訪談符合此需求。

面對面的訪談調查，又可依調查結構性分為三種：(1) 結構式訪談，有既定的問卷設計；(2) 非結構式訪談，無既定的問卷設計，包括重點集中法、深入訪問等；(3) 半結構式訪談，介於結構訪談及非結構式訪談之間（張紹勳，2000）；也有依訪談程序的標準化程度分為三種：(1) 標準化訪談，指訪談者以相同的方式提問和紀錄；(2) 非標準化訪談，訪談者事前只告訴受試者一個主題，訪談時可在該主題下自由漫談交談，彈性且開放；(3) 半標準化訪談，訪談者事前擬定訪談提綱並按題綱提問（葉志誠、葉立誠，1999；黃營杉、汪志堅，2002；齊建芳、王智霞、李開龍，1995）。有些學者認為結構式訪談，對每位受試者都依照相同的問卷，提出問題訪談之，問題的內含與呈現的次序完全一樣，亦稱為標準化訪談，所以結構式訪談與標準化訪談通用（周文欽編著，2000）。綜而言之，訪談調查的分類主要是以問卷的內容結構、訪談的問答程序或兩者同時考量來分類。

本研究的做法兼顧兩者，就問卷內容結構形式而言，採用半結構式，事先提供訪談大綱給受訪者，在訪談的問答程序上，因考量各園所實施評量的情況沒有統一的形式，因此，以半標準化的方式進行，依照受試者回答的情形決定問題題綱的回答順序，以探究幼兒園教師對於教學評量的理解及運用的狀況。此外，本研究並輔以相關文件的蒐集，可了解幼兒園教師所使用的各種評量方式與格式，以增加資料的真實性與完整性。

貳、研究架構

本節依據研究動機目的，並參考文獻探討的結果，設計本研究架構，如圖 3-1 所示，本研究之自變項包括：教師類型（幼稚園教師 vs.托兒所保育人員）、任教年資（0~5 年 vs.6~10 年 vs.11~20 年 vs20 年以上.）、任教地區（城市地區 vs.鄉村地區）、園所類型（公立 vs.私立）、師生比（1：1~10vs.1：11~20 vs.1：21~30）、學校規模（1~3 班 vs.4~6 班 vs.7 班以上）、學歷（大學以上 vs.專科 vs.高中職）、修課情形（不曾修過教學評量相關課程 vs.曾修過與教學評量部分相關課程 vs.曾修過教學評量專門課程）、研習情形（不曾參加過教學評量相關研習 vs.曾參加過相關研習中有部分提及評量 vs.曾參加專門針對教學評量的研習）；依變項包括：教學評量的實施情形、對教學評量的了解、實施教學評量的困難等，本研究旨在探討研究對象之個人變項對依變項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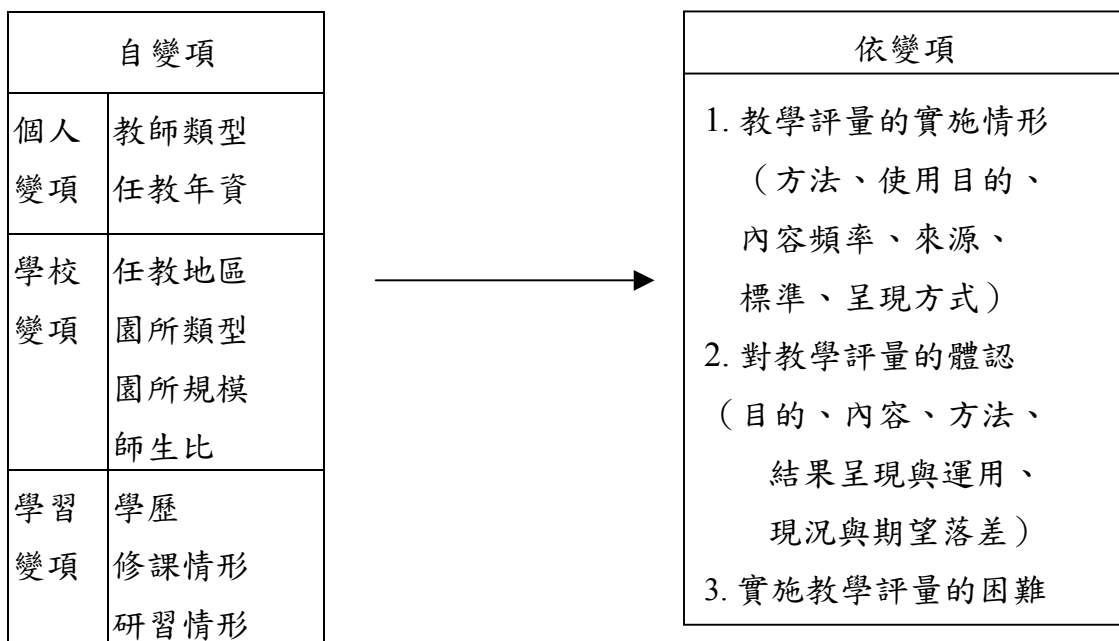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對象

壹、取樣

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於探討幼兒園教師對於教學評量的實施現況與體認，因考慮研究的母群太多，限於個人時間及精力，無法進行全省之訪談，乃選擇全台面積最大、人口數最多、幼兒園所數居冠的台北縣為目標區域，也希望了解台北市以外地區的幼兒園教師實施教學評量的概念、做法和意見。乃以台北縣立案之公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之合格幼稚園教師、保育人員為對象。研究樣本的選取採分層隨機取樣的方式取得，依據 2004 年台北縣教育局、社會局之各鄉鎮市幼稚園、托兒所收托情況，再以收托幼兒人數的 1/3,500 為單位，按比例抽取台北縣之城市地區（台北縣境內所有「市」的地區：10 市-板橋市、汐止市、新店市、永和市、中和市、土城市、樹林市、三重市、新莊市、蘆洲市）與鄉村地區（台北縣境內所有「鄉」與「鎮」的地區：15 鄉-萬里鄉、金山鄉、深坑鄉、石碇鄉、平溪鄉、雙溪鄉、貢寮鄉、坪林鄉、烏來鄉、泰山鄉、林口鄉、五股鄉、八里鄉、三芝鄉、石門鄉；4 鎮-三峽鎮、瑞芳鎮、鶯歌鎮、淡水鎮）之公、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每個園所選取 1 人進行訪談，合計樣本人數為 30 人，其分配狀況如表 3-1 所示。

貳、研究對象

研究對象之教師類型、年齡、服務對象、任教年資、任教地區、園所類型、園所規模、師生比、學歷、修課情形、研習情形之各項相關背景資料表現情形如表 3-2 所示。

表 3-1

台北縣幼兒收托人數與幼兒園所數與樣本數一覽表

取 1/3500 對象	幼稚園			托兒所			所有幼兒園		
	園所數	收托 人數	樣本 數	園所數	收托 人數	樣本 數	園所數	收托 人數	樣本 數
城市私立	151	12,187	3	821	54,365	16	972	66,552	19
城市公立	120	9,383	3	70	6,375	2	190	15,758	5
城市地區	271	21,570	6	891	60,740	18	1,162	82,310	24
鄉村私立	35	2,503	1	157	11,430	3	192	13,933	4
鄉村公立	83	3,532	1	91	4,745	1	174	8,277	2
鄉村地區	118	6,035	2	248	16,175	4	366	22,210	6
私立小計	186	14,690	4	978	65,795	19	1,164	80,485	23
公立小計	203	12,915	4	161	11,120	3	364	24,035	7
合計	389	27,605	8	1,139	76,915	22	1,528	104,520	30

資料來源：整理自台北縣政府教育局（2004）台北縣幼稚園概況表、立案幼稚園名冊；台北縣社會局（2004）托兒所收托概況表、立案托兒所名冊。

表 3-2

樣本背景資料一覽表

項目	內容	人數	百分比
教師類型	幼稚園教師	8	26.7%
	托兒所保育人員	22	73.3%
年齡	20-29 歲	6	20.0%
	30-39 歲	15	50.0%
	40 歲以上	9	30.0%

表 3-2

樣本背景資料一覽表 (續)

項目	內容	人數	百分比
服務對象	大班	10	33.3%
	中班	6	20.0%
	混齡班 (兩個年齡層以上幼兒於同一個班級)	6	20.0%
	園所長或教學組長不帶班	8	26.67%
任教年資	0-5 年	1	3.3%
	6-10 年	14	46.7%
	11-20 年	9	30.0%
	20 年以上	6	20.0%
任教地區	城市地區	24	80.0%
	鄉村地區	6	20.0%
園所類型	私立	23	76.7%
	公立	7	23.3%
園所規模	小型：1-3 班	15	50.0%
	中型 4-6 班	10	33.3%
	大型：7 班以上	5	16.7%
師生比	1：1~10	7	23.3%
	1：11~20	17	56.7%
	1：21~30	6	20.0%
學歷	大學以上	14	46.7%
	專科	13	43.3%
	高中職	3	10.0%
修課情形	不曾修過教學評量相關課程	7	23.3%
	曾修過與教學評量部分相關課程	22	73.3%
	曾修過教學評量專門課程	1	3.3%
研習情形	不曾參加過教學評量相關研習	8	26.67%
	曾參加過相關研習中有部分提及評量	18	60.0%
	曾參加專門針對教學評量的研習	4	13.3%
合計		30	100.0%

第三節 研究工具

壹、訪談內容及格式

本研究主要採半結構式訪談的方式進行輔以文件蒐集。訪談部分依據教學評量有關理論、文獻探討及實際問題，自編「幼兒園教師實施教學評量情況之訪談大綱」。研究初期草稿的訪談大綱如下：

一、個人資料：包括受訪者的教師類型、任教地區、園所類型、年齡、學歷、任教年資、師生比、園所規模、師培過程關於教學評量的修課情況、平時研習關於教學評量的研修情況等，而這部分也會當作研究者與受訪者接觸的開場與建立關係的時機。例如：可以請您就個人資料作個簡單的嗎？如任教園所的類型、規模、任教地區、學歷、任教年資等。

二、評量的實施與體認：分評量的實施現況與體認兩部分，但問題順序與追問、探究的內容會依受試者的回答狀況而有所調整。

1. 評量的實施現況：Q1~Q8。

而擬定之訪談大綱如下：

Q1. 您們幼兒園裡用些什麼方法了解幼兒？對這些方法的看法如何？

Q2. 您們會使用檢核表來評量幼兒的表現嗎？

* 檢核表的內容為何？

* 檢核項目是自己設計的嗎？

* 何時會用？

* 為什麼用？

* 如何決定幼兒的表現等級？

* 會用來與家長溝通嗎？

Q3. 通常在什麼樣的情況下您會觀察幼兒呢？何時會觀察幼兒？

* 會用什麼樣的方式來作記錄？

* 會紀錄些什麼？

* 如何運用這些觀察紀錄？

Q4. 您們有幼兒作品集或學習檔案嗎？

* 每個幼兒都有嗎？還是只有少數的特殊幼兒有？

* 作品集裡會收集哪些資料或作品？

* 誰可決定要放入些什麼？

* 使用作品集（檔案）來收集幼兒作品的用意是什麼？

* 最後會如何處理所收集的幼兒作品集或檔案？

Q5. 您們會使用紙筆測驗來評量幼兒嗎？如果有，

* 使用紙筆測驗的用意何在？

* 這些紙筆測驗是您自己設計的嗎？

* 是常常使用還是偶爾使用呢？

* 是用來評量幼兒哪些方面的學習表現呢？

Q6. 您們有用學習單嗎？

* 通常什麼時候會用學習單呢？

* 學習單的使用頻率高嗎？

* 是教師自己設計的嗎？

* 學習單是單獨使用還是配合教學使用？

* 學習單的內容有些什麼？

Q7. 您們會選用坊間的評量嗎？

* 通常是由誰決定要不要用坊間評量？

* 為何會選用某特定出版社的評量？

* 有哪些方面的評量會選擇用坊間評量？

* 覺得適用性如何？

Q8. 在實施評量的過程中，有沒有遇到什麼困難或疑惑的地方？

2. 評量的體認：Q1、Q9、Q10。

而擬定之訪談大綱如下：

Q1. 您們幼兒園裡用些什麼方法了解幼兒？對這些方法的看法如何？

Q9. 您覺得哪一種評量方式最能反映您的教學？或者哪種最能幫助您了解幼兒的表現？

Q10. 最後想問問您覺得評量是什麼？或者您希望的評量應該怎麼做？為什麼？

* 評量的目的是什麼呢？

* 評量應評量些什麼呢？

* 用什麼方法呢？

* 您現在教學中運用的評量和您希望的一樣嗎？不一樣的原因在哪呢？

* 目前能不能做到呢？如果不能，為何不能呢？

貳、專家效度考核

為增進訪談大綱的精確性且完整性，請指導教授針對訪談大綱的適切性、周延性、可答性提出看法與建議，而討論後進行訪談大綱的修改以進行預試。

參、預試

擬定之訪談大綱邀請 6 位現場教學的幼兒園教師，以立意取樣的方式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起至同年二月四日，針對四位城市地區幼兒園教師及兩位鄉村地區幼兒園教師進行預試訪，並請她們針對訪談题目的適切性、周延性、可答性提出看法與建議，而預試者對於訪談問題的「體認情形」的問項上，皆反應可答性、周延性和適切性大致皆良好，而將預試狀況與結果發現在某些問項上如：「現在教學中運用的評量和您希望的一樣嗎？」與「目前能不能做到呢？如果不能，為何不能呢？」的問項，預試者的回答上有些模糊，而予以修改「您現在教學中運用的評量和您期望的一樣嗎？影響落差的原因何在？」，並增加「資料收集後如何解釋與運用？是否有進行分析研究或判斷等處理？」的問項成為正式訪談大綱，也以預試結果的內容項目作為後續資料分析的編碼類目參考依據(見第四節之「資料整理與分析」)。

肆、正式之訪談內容

Q1.目前在您的幼兒園裡用哪些評量方法了解幼兒？

- * 您對這些方法的看法如何？資料收集後如何解釋與運用？是否有進行分析研究或判斷等處理？

Q2.您會使用檢核表來評量幼兒的表現嗎？如何評量呢？

- * 檢核表的內容為何？
- * 檢核項目是自己設計的嗎？
- * 何時會用？
- * 為什麼用？
- * 如何決定孩子的表現等級？
- * 會用來與家長溝通嗎？

Q3.通常在什麼樣的情況下您會觀察幼兒呢？觀察後會有些紀錄嗎？

- * 會用什麼樣的方式來作記錄？
- * 會紀錄些什麼？
- * 如何運用這些觀察紀錄？

Q4.您的幼兒園有幼兒作品集或學習檔案嗎？通常裡面會放些什麼？

- * 每個幼兒都有嗎？還是只有少數的特殊幼兒有？
- * 作品集裡會收集哪些資料或作品？
- * 誰可決定要放入些什麼？
- * 使用作品集（檔案）來收集幼兒作品的用意是什麼？
- * 最後會如何處理所收集的幼兒作品集或檔案？

Q5.您會使用紙筆測驗來評量幼兒嗎？如果有，是什麼樣的情況使用？

- * 使用紙筆測驗的用意何在？
- * 這些紙筆測驗是您自己設計的嗎？
- * 是常常使用還是偶爾使用呢？
- * 是用來評量幼兒哪些方面的學習表現呢？

Q6.您會使用學習單嗎？通常什麼時候會用學習單呢？

- * 通常什麼時候會用學習單呢？
- * 學習單的使用頻率高嗎？
- * 是教師自己設計的嗎？
- * 學習單是單獨使用還是配合教學使用？
- * 學習單的內容有些什麼？

Q7. 您會選用坊間的評量單或評量本嗎？為什麼？

- * 通常是由誰決定要不要用坊間評量？
- * 為何會選用某特定出版社的評量？
- * 有哪些方面的評量會選擇用坊間評量？
- * 覺得適用性如何？

Q8.在實施評量的過程中，有沒有遇到什麼困難或疑惑的地方？

Q9.您覺得哪一種評量方式最能反映您的教學？或者哪種最能幫助您了解幼兒的表現？

Q10.最後想問問您所認為的評量是什麼？或者該如何做？為什麼？

- * 評量的目的是什麼呢？
- * 評量內容包含些什麼呢？
- * 有效的評量方法有哪些？
- * 資料收集後如何解釋與運用？是否有進行分析研究或判斷等處理？
- * 您現在教學中運用的評量和您期望的一樣嗎？影響落差的原因何在？

第四節 研究程序

壹、研究對象的取樣及邀約

本研究選取樣本依據 2004 年台北縣教育局、社會局登記之立案幼兒園所資料進行隨機抽樣，研究者即以電話徵詢研究樣本的意願，如有意願則進行受訪時間上的確定並將預擬定訪談大綱以傳真、郵寄或電子郵件的方式寄給受訪者，有意願者則時間上的確認與實地面對面訪談。且為了降低拒訪率，在電話邀約與正式訪談前，研究者強調資料只作為研究之用，務必顧及其個人資料的保密性，將以匿名的方式呈現於研究中。

貳、預試及訪談內容之修改

本研究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起至同年二月四日先進行 6 位幼兒園教師的預試，以測試訪談內容的適切性、可達性與完整性，並針對訪談內容之編碼分類，與指導教授進行評分者一致性信度考驗。預試結果整理後，修改訪談內容。

參、正式訪談

本研究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起進行電話邀約正式研究對象進行實地訪談，訪談全程錄音，至同年五月二十日完成 30 位幼兒園教師的正式訪談。而各類受試者的願意受訪之情況，如表 3-3 所示。

表 3-3

各類受試者的受訪意願之一覽表

類 別	電話邀約數	正式訪談數	成功率	拒絕率
城市地區私立幼稚園	12	3	0.25	0.75
城市地區公立幼稚園	18	3	0.17	0.83
城市地區私立托兒所	76	16	0.21	0.79
城市地區公立托兒所	12	2	0.17	0.83
鄉村地區私立幼稚園	5	1	0.20	0.8
鄉村地區公立幼稚園	1	1	1.00	0.00
鄉村地區私立托兒所	6	3	0.50	0.50
鄉村地區公立托兒所	2	1	0.50	0.50
合 計	132	30	0.37	0.63

肆、資料的信效度考驗

- 1.信度考驗：請一位熟悉教學評量的相關研究人員，針對轉譯後的訪談逐字稿，依據定義後的編碼類目進行資料的歸類與分析比對，結果求得之評分者一致性達 0.90 的水準。
- 2.效度考驗：徵詢指導教授對於資料編碼、分類、定義等程序的意見，以獲致專家一致的看法。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壹、資料的處理

首先將受試者依其不同背景變項予以編碼，先是以任教地區來區分為城市地區 (Ci)、鄉村地區 (Co)，再者以園所類型分為私立 (A)、公立 (B)，

接是教師類型分為幼稚園教師(KT)、托兒所保育人員(DT)，最後便是其受訪時間排序編號，所以，若受試者為城市地區第十位受訪之私立托兒所保育人員其代號為 CiADT10，或為鄉村地區第二位受訪之公立幼稚園教師其代號為 CoBKT02，以此類堆。

至於訪談內容的部分，將全程錄音紀錄之訪談資料轉錄為文字資料，再依據預試結果的類目進行資料的分類編碼與定義（詳見附錄二）。若受試者有提供相關文件資料，也將資料內容分類整理編碼後，作為訪談內容的參考與相關佐證。

貳、資料的分析

本研究對所蒐集的資料依據研究目的，進行下列分析：

一、幼兒園教師實施教學評量的狀況：

將編碼分類後的資料，以統計套裝軟體程式 SPSS11.5 版進行下列統計分析：

- (一) 次數及百分比：以次數及百分比呈現幼兒園教師使用各種不同教學評量方式、使用形式、使用的目的、評量的內容、使用的頻率、是否有評量標準、使用來源、結果呈現的方式與限制等現況。
- (二) 應用卡方 (χ^2) 檢定：考驗不同教師類型（幼稚園教師 vs.托兒所保育人員）、任教地區（城市地區 vs.鄉村地區）、園所類型（私立 vs.公立）、學歷（大學以上 vs.專科 vs.高中職）、任教年資（1~5 年 vs.6~10 年 vs.11~20 年 vs.20 年以上）、師生比（1:1~10 vs.1:11~20 vs.1:20~30）、園所規模（1~3 個班級 vs.4~6 個班級 vs.7 個班級以

上)、師培過程修課情形(不曾修過教學評量的相關課程 vs.曾修過部份相關課程 vs.曾修過專門相關課程)與平時研習情況(不曾參加過教學評量相關研習 vs.曾參加過部份相關研習 vs.曾參加過專門相關課程)等變項是否進行各種不同評量方式之差異情形。

二、幼兒園教師對教學評量的概念

將編碼分類後的資料,以次數及百分比呈現幼兒園教師對於教學評量的使用目的、涵蓋內容、有效使用方式、結果的呈現方式及現況與期望是否有落差等看法。

三、幼兒園教師在進行教學評量所遇過的困難與限制

將編碼分類後的資料,以次數及百分比呈現幼兒園教師在進行教學評量所遇過的困難與限制。

